

□李学朴

今年12月7日将迎来大雪节气。大雪，是二十四节气中的第二十一个节气，它和小雪一样，都是反映天气现象的节气。大雪之后，天气更加寒冷，在强冷空气的作用下，下大雪或暴雪的可能性加大，如《月令七十二候集解》所云：“大者，盛也。至此而雪盛也。”

大雪这一节气带给人们的是天气骤然变化、冬雪季节到来，而雪的降临也为我们的生活增添了更多诗情画意。历代文人墨客咏雪的诗词不可胜数。南北朝时的刘义庆记下了一则《咏雪联句》的佳话：“谢太傅寒雪日内集，与儿女讲论文义。俄而雪骤，公欣然曰：‘白雪纷纷何所似？’兄子胡儿曰：‘撒盐空中差可拟。’兄女曰：‘未若柳絮因风起。’”谢安乃是东晋时期颇有胆识的政治家，他出身高门士族，素有文采，与王羲之、许询等名士交游甚多，有“江左风流宰相”之称。谢朗、谢道韞是谢安哥哥的一双儿女，前者为兄，后者为妹。有一年冬日，谢安在家为子侄辈讲诗论文，忽然天空飘起了雪花，便依着此时景色题诗：“白雪纷纷何所似？”谢朗见状很快接韵：“撒盐空中差可拟。”论理，谢朗“少有文名”，也是罕见的人才，仓促之下接续之句也并非没有可取之处，可是他的妹妹谢道韞就觉得不太好，差了那么一点韵味，便随口接续了第三句：“未若柳絮因风起。”想来也是，撒盐亦可，但未免有点实在。相比之下，迎风飞舞的柳絮就多了几分飘摇之态，朦胧之美。谢安也觉得侄女的文采在侄儿之上。这则典故，便经了刘义庆的手流传后世。

同样的雪花，在不同的赏雪人眼中，有着不同的意味。唐代高骈写下的《对雪》一诗，便是形神俱备。诗云：“六出飞花入户时，坐看青竹变琼枝。如今好上高楼望，盖尽人间恶路岐。”诗人驻足窗前，默默观赏飞雪将世界装扮得洁白无瑕，就连庭院中的竹林也变成了玉树琼枝，令人称美。

唐代诗人刘长卿《逢雪宿芙蓉山主人》诗云：“日暮苍山远，天寒白屋贫。柴门闻犬吠，风雪夜归人。”此诗写作时间为诗人被贬谪湘楚之时，诗中所写是一位旅者于天寒日暮之时顶着风雪寻找投宿之处的情景。唐代诗人咏雪的诗篇可谓多矣，而诗人刘长卿的这一首却出手不凡。此诗写景、记事、写人用语简洁而又意境开阔，诗人所选择的意象有落日、苍山、寒天、白

【个人记忆】

□常跃强

我们老家属鲁西平原，一到春天，地里就生出许多野菜。小时候吃过的野菜大都忘记了，唯有一种苦苦菜，过去半个多世纪，至今我还记得很清楚。

那时的每年春天，往往到做午饭时，娘就给我一个篮子，让我去挖一些苦苦菜。地里的苦苦菜很多，沟沿、湾边、田间地头，到处都是。苦苦菜绿绿的，长着锯齿形叶子，一丛一丛匍伏在地上。用小铲子把它铲下来时，它的根上会冒出一滴白色的乳珠。那时我常幼稚地想：这是不是它的血呀？它是不是也会痛呀？后来听人说，把这白色的乳珠点到痄子上，痄子会自动脱落。也不知道这管不管用，没见过谁试过。

铲下一棵又一棵，很快篮子里就装满了，我就蹦蹦跳跳地回家去。娘接过篮子，把一棵棵苦苦菜洗净，放在盘子里，再从酱缸里舀一碗酱，我们一家人拿苦苦菜蘸酱，吃红薯面窝窝，很快一顿饭就吃下去了。

半个多世纪过去，如今我垂垂老矣，当我写这篇文章时，少年时吃苦苦菜的滋味又在口中泛起。苦苦菜是苦，但它自有一种清香味儿，如果蘸酱，就把它的苦味给遮了，也就好吃多了。苦苦菜还有个名字叫“败酱菜”，我猜想，是不是说吃它就要蘸很多酱？

后来才知道，苦苦菜还是一味中药，能消炎、解毒、去火。《诗经》中说：“谁谓荼苦，其甘如荠。”“荼”指的就是苦苦菜。

1985年，我们一家人定居济南。从



屋、柴门、吠犬、风雪和归人，仅仅二十个字中包含了八个意象，又以极平实、极简洁的语言将这八个意象组成了丰富深远的诗情画面，可谓非写景高手而不可为之，达到了诗家所称“寄至味于淡泊”的艺术境界，令人回味无穷。

唐宋八大家之一的柳宗元《江雪》诗云：“千山鸟飞绝，万径人踪灭。孤舟蓑笠翁，独钓寒江雪。”这首诗以幽僻、冷清的雪景勾勒出生命巨大的寂寥与

苦苦菜和翅果菊

那时到现在，三十多年过去了，我们仅吃过几次苦苦菜，还都是我妻子心血来潮，从进城卖菜的农民手中买的。回家之后，她把菜洗得干干净净，还在酱里掺了许多芝麻酱，让我们蘸着吃。吃着苦苦菜，我仿佛回到了童年，又想起我那些童年时代的朋友，我们上树掏鸟蛋，下湾抓鱼虾，蹑手蹑脚地进到豆地里去，两只小手一捧，就捉住一只叫得很欢的大肚子蝈蝈……尽管那时候物资匮乏，但我们仍有很多的欢乐。

春去秋来，燕飞燕回，时光如白驹过隙。我老了，妻子也老了，都老成老伴了……

2019年夏天，一进炎热的7月，我和妻子就“逃”了出去。我们乘动车直达烟台，又坐大巴车进了山里。一下车，一缕凉风吹来，让人感到十分惬意。环视四周，这里有山有水，有奇花异木。晚饭后，我们走一段路到附近的仙姑湖去。这里的野菜没人采，都在路边疯长。有一种像是苦苦菜的植物竟然高达人的胸口，让我很吃惊，于是产生了怀疑：这是苦苦菜吗？

我问妻子，妻子说这不是苦苦菜。见我还是疑惑，她拿出手机，用辨识植物的软件扫了扫，说：这叫翅果菊。我看看翅果菊的图片，又搜索出苦苦菜的图片，一对比，少年时的记忆顿时被唤醒……我知道了：苦苦菜是贴着地皮长的，颜色深一些，细长的叶子上会透出淡淡的紫色，还能开出黄色的小花。而翅果菊呢，叶子一般是多裂形的，且始终都是绿绿的，秆子会长得很高，有的甚至能达到两米多。我划着手

孤独，诗人纤尘不染、纯净孤高的心性跃然纸上。“隔牖风惊竹，开门雪满山”是唐代诗人王维《冬晚对雪忆胡居士家》中的诗句。王维的诗多有画境，也常有乐感，既具视觉上的构图效果，又有听觉上的声响效应。此处写雪，王维又施展其拿手好戏，上句写听雪，人居室内，隔窗但闻户外寒风挟着雪花惊动、拍打着竹叶，雪未“露面”却含融在风声、竹响的暗示中，此所谓“不着一字，尽得风流”也。风声、竹动、雪落，本极轻微，而诗人以其特具的敏感却能感受到自然的律动变化，传达出其声响。南宋曾几《雪中次韵》之“有时闻泻竹，无路去寻梅”，与之构思接近，但曾诗是客观直陈，王诗着一“惊”字，则带感情色彩。

“风回共作婆婆舞，天巧能开顷刻花”是北宋江西诗派鼻祖黄庭坚《咏雪奉呈广平公》中的诗句。黄庭坚作诗，主张字字有来历，以故为新，化腐朽为神奇。“风回共作婆婆舞”脱胎于杜甫《对雪》之“乱云低薄暮，急雪舞回风”。杜诗着眼于表现风卷雪舞的瞬间性状态，“回”为形容词，意为旋转；黄诗则将“回”字用作动词，表现雪由静态而趋动态的过程，进一步描绘出雪花飞舞的姿态——“婆婆舞”，对雪花动态的写照更丰满完备。

“战罢玉龙三百万，败鳞残甲满天飞。”这是南宋胡仔《茗溪渔隐丛话前集》卷五十四所载北宋华州狂士张元绝句诗《雪》的尾联。张元人狂，诗亦狂怪。他写雪，不是如实描绘，而是超现实的想象构思，化日常平凡习见之物为神话传说中的神奇之景，造成陌生化的奇特审美效应。“满天飞”的银白色或玉色雪花、雪片，在诗人想象中，是神话英雄五丁击退三百万条玉龙后，玉龙的败鳞、残甲所化成的，赋予日常的雪以传奇性，使飞舞的雪花更富鲜明的立体感、飞动感。想象离奇，却又建立在现实中雪花固有的特性之上，雪色为白似玉，雪形似鳞类甲，以玉龙之鳞、甲拟状雪花，新奇而贴切。

南宋诗人杨万里《观雪》云：“落尽琼花天不惜，封它梅蕊玉无香。倩谁细燃成汤饼，换却人间烟火炊。”诗人笔下的汤饼，就是人们熟知的汤面条。在白雪皑皑的冬夜，能够吃上一碗汤汤水水的面条，边吃边冒汗，浑身的毛孔都是通畅的，疲倦的身心顿时得到放松。人们边吃边看身畔的儿童嬉戏，扬起一团团雪球飞舞在空中，甚有趣。

机继续往下看。哈，这翅果菊的好处还真不少，可以食用也可以入药，能清肠排毒、预防高血脂和高血糖，还能健脑益智、预防癌症。我笑了，说：真是小看了它！妻子说，等咱们回去，我到野外去采，采回来咱们做了吃。

第二天傍晚，我们又去了湖边。路上，见一个陌生的中年人弯下腰去，用小刀剜路边的翅果菊。我问：“你挖它干什么？”“喂鱼。”他头也不抬地说。

果然，他把一大把翅果菊“咻”一声扔进水里，立刻就引来一群鱼。最先来的都是小鱼，它们嘴小吃不下，就一口一口叨那些叶子。众多小鱼来吃，就形成了一个圆月似的水面。看它们吃得挺努力的样子，我觉得也挺有意思。正在我看得入神的时候，我妻子忽然用手往远处一指：“你看，来了一条大的！”可不，一条目测有十多斤重的大草鱼摇摇摆摆地游了过来。它一来，就一头扎进小鱼群里，不由分说就把那些小鱼挤到一边，一下就把一棵翅果菊吞到了肚子里。然后，尾巴打一个水花，一头钻进深水里……

后来，那人把手里的翅果菊全都扔进湖里，很快就又引来了几条大鱼。翅果菊刚一落到水面上，也是先游来一群小鱼，它们叨一会儿，末了还是被几条大鱼中的某一条咬住，一口一口给吞掉了。

我和妻子慨叹良久，都觉得长了见识。其实，古人早就说过了：读万卷书，行万里路。人生有限，知识无限，真的是活到老、学到老呀！

【若有所思】

□刘荒田

越老，离“原乡”越近。原乡，指的是出生与度过童年的地方。于我，是珠三角北端的一个小镇。有趣的是，不想起它则已，一旦想起，泛上脑际的首先必是“接合部”的风景，如风筝作势飞上十字街头的电线网，东边山峰上的晨曦似烧却未燃，随着路上双辫子车蹁跹的爱之憧憬若有若无，以鸡公车极尽尖锐之能事的吱扭起头的市声将起未起……

秋天，向晚时分，黄叶从街心滚过，商户都已打烊，门窗漏出灯光。我的手插在裤袋里，在桥上凭栏。不远处是小饭馆“想记”，晚市将开，一阵间歇性香气混在河水上的雾气里，该是老板想伯伯以葱蒜起锅，热气腾腾的滑肉饭近在眼前。闭眼，深深吸一口气，香味却消逝了。哦，早着呢！过一会儿，开完会的爸爸就会带我进去，总是点这个饭。父子对坐，在汽灯的炽烈银白光下，对一个底部近于平、肉和饭貌似很满的椭圆形碟子伸出筷子和汤匙。

我总是对这一类“将然未然”之事着迷，位于期许与现实的接合部，二者犬牙交错，呈相持状态。论时间，以短暂居多，且很快失去平衡。如果一味向“期待”倾斜，那结尾是落空；反之，是梦想成真。

小时候，这类体验以从午寐醒来为典型。从铺子二楼的酸枝炕床上爬起，揉揉眼睛，走到街上，不知是白天还是黑夜，人影幢幢，一堆人围着，卖菜的原记手拿长刀，以刀背镇住直立于地的“雪梨蔗”，大家围成一圈，大呼小叫。原记把刀反过来，以刃口对着往下倒的黑色蔗身一劈，切口越长赢面越大。顶刺激的就是劈下前一刹那的气氛，我高声大叫。直到这一刻，我才真正从梦里走出来。

到了中年，一个“接合部”让我的轻度抑郁霍然而愈。那是二十多年前，在旧金山，我长期受体内某种原因不明的疼痛所扰，在它的诱发下，一天天胸部堵得要命，惊慌、敏感、多疑，沉沦在自我设置的地狱里。一天一大早，我乘第一班缆车上班去，被地下钢缆牵引的车厢隆隆地在陡坡行驶。上车时我满怀心事，愁眉深锁，不想与人打交道，蜷缩在座位上。天色还早，车上、街上的人都不多。

碰巧座位面东，缆车抵达山顶时，东边，被海湾大桥的高墩顶着的云开始骚动。云絮的边缘没有漏出哪怕米粒大的殷红，原来，白天和黑夜的分际在云上，云开裂，那就是向白天交接的信号。

天地苍茫，摩天大楼被黑夜吃下，连轮廓也没露出来。缆车司机开始拉头顶的绳子，制造出名满天下的玲珑铃声。我看东边看累了，低下头，太阳要么迟一些出，要么因被浓云遮蔽而怠工了，反正它救不了我，活着太累……

不知过去多久，也许不过一分钟，因为缆车还没走完坡顶一段。额头为什么发烫？我抬起头，太猛烈的光线把我射得够呛，我扬手搭凉棚，啊，太阳出来了！所有乌云镀上金边，簇拥着那血般的一轮。

我不是靠自己的力量从木椅上站起来，而是一种外力把我弹起，且用力过猛，我差点被甩出车外。我跳下缆车，全身沐浴在金色的阳光里，所有灰暗的心绪跑光，我的灵魂被日光洗刷过，新鲜无比，干净无比。我成了胜利者。

人体的关节屈伸自如，全凭连接得好。世间的接合部也近似。不过，它的最大优势在于必然性明显的暗示。朝阳即将喷薄，难道还会逆转吗？而铁定“变现”，是能够调动起你投给希望的激情的。



扫码下载齐鲁壹点
找记者 上壹点

编辑：孔昕 美编：颜莉